

# 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## 函

四川大学社会科学院研究处：

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已报经成都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并由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印发。为科学有序地开发、利用成都市地方志资源，现将我办关于印发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的通知函送你们，请做好宣传工作，并诚邀驻成都市的各单位、各部门、学术团体及个人按照文件程序要求积极申报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。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可在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网站（下载专区栏）下载打印。

盼予支持为谢。

附件：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成地志办〔2017〕35号）

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12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李美；电话：028-61885668、13072888518）

# 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成地志办〔2017〕35号

---

## 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成都市高新区管委会、成都天府新区管委会、各区（市）县政府、市级各部门：

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已经市政府法制办公室法律审查通过，并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成都市地方志资源开发项目管理办法》

